

附件 1

青岛市黄岛区发展改革局企业投资项目核准目录

序号	主项名称	子项名称	所属行业	责任科室
1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企业投资涉及开荒的项目核准	农林水利	经贸与改革科
2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企业投资在除跨界河流、跨省（区、市）、地级市、县（区、市）河流上建设的单站总装机容量 50 万千瓦及以上项目外的其余水电站项目核准	能源	能源科、电力科
3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企业投资燃气火电站（含自备电厂）项目在国家依据总量控制制定的建设规划内核准	能源	电力科
4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企业投资除抽凝式燃煤热电项目外的其余热电站（含自备电站）项目核准	能源	电力科
5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企业投资风电站项目核准	能源	能源科、电力科
6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企业投资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核准	能源	能源科、电力科
7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企业投资不涉及跨县（市、区）输电的 ± 500 千伏以下直流项目和 500 千伏以下交流项目的电网工程项目核准	能源	电力科
8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企业投资液化石油气接收、存储设施（不含油气田、炼油厂的配套项目）项目核准	能源	能源科
9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企业投资进口液化天然气接收、储运设施改扩建（不含异地新建）项目核准	能源	能源科
10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企业投资非跨县（市、区）的输油管网（不含油田集输管网）项目核准	能源	油气服务科
11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企业投资非跨县（市、区）的输气管网（不含油气田集输管网）	能源	油气服务科

序号	主项名称	子项名称	所属行业	责任科室
		项目核准		
12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企业投资列入国家批准相关规划的新建炼油及扩建一次炼油项目核准	能源	能源科
13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企业投资变性燃料乙醇项目核准	能源	工业科
14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企业投资市域内不涉及跨县(市、区)的地方城际铁路项目核准	交通运输	工程咨询科
15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企业投资市域内的除国家高速公路网、普通国道网、地方高速公路、普通国道、省道和跨市、县(市、区)的一级公路项目外的其余公路项目核准	交通运输	工程咨询科
16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企业投资的非跨县(市、区)独立公(铁)路桥梁、隧道项目核准	交通运输	工程咨询科
17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企业投资列入国家批准的相关规划的煤炭、矿石、油气专用泊位项目核准	交通运输	工程咨询科
18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企业投资列入国家批准的相关规划的集装箱专用码头项目核准	交通运输	工程咨询科
19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企业投资除内河航电枢纽项目和跨县(市、区)的航道项目外的其余内河航运项目核准	交通运输	工程咨询科
20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企业投资新建通用机场项目、扩建军民合用机场(增建跑道除外)项目按照山东省民用机场布局规划核准	交通运输	工程咨询科
21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企业投资稀土、铁矿、有色矿山开发项目核准	原材料	工业科
22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企业投资列入国家批准的石化产业规划布局的新建二苯基甲烷二异氰酸酯(MDI)项目核准	原材料	工业科
23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企业投资列入国家批准的相关规划的新建煤制烯烃、新建年产超	原材料	工业科

序号	主项名称	子项名称	所属行业	责任科室
		过 100 万吨的煤制甲醇项目核准		
24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企业投资稀土冶炼分离项目、稀土深加工项目核准	原材料	工业科
25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企业投资黄金采选矿项目核准	原材料	工业科
26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企业投资 6 吨/9 座以下通用飞机和 3 吨以下直升机制造项目核准	高新技术	高技术与外资科
27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企业投资列入国家制定的相关规划的城市快速轨道交通项目核准	城建	固定资产投资科
28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企业投资除跨 10 万吨级及以上航道海域、跨大江大河（现状或规划为一级及以上通航段）以及跨县（市、区）项目外的其余城市道路桥梁、隧道项目核准	城建	固定资产投资科
29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企业投资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处置设施项目核准	城建	固定资产投资科
30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企业投资按照隶属关系由市级核准的城镇污水处理、生活垃圾处理等其他城建项目核准	城建	固定资产投资科
31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企业投资除特大型项目外的其余主题公园项目核准	社会事业	社会事业科
32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企业投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国家自然保护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区域内总投资 5000 万元及以上旅游开发和资源保护项目 and 世界自然和文化遗产保护区内总投资 3000 万元及以上项目核准	社会事业	社会事业科
33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中总投资（含增资）3 亿美元以下的限制类或《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内的项目核准	外商投资	高技术与外资科

附件 2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信用承诺书

(参考模板)

(企业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投资建设的(项目名称), 投资**万元, 建设地址:****, 建设内容:****。现提出项目核准申请, 请予核准, 审慎核查后承诺以下几点:

一、核准项目符合国家、省、市产业政策, 不属于禁止投资建设项目;

二、承诺提交的《项目建议书》中的相关信息完整准确、真实有效, 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行业规范的规定, 并按照企业投资项目建设有关规定, 通过青岛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如实、及时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等建设实施基本信息, 及时报备有关变化情况。

三、接受项目投资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 若出现违反本承诺的情况, 自愿依据相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应责任, 并同意按照国家统一规定, 依法依规纳入失信记录并接受联合惩戒。

四、本《企业信用承诺书》同意向社会公开。

承诺单位(盖章):

年 月 日